

## 馆陶县民政局

### 关于颐高数字经济智慧港--湖光印象地名名称命名的公告

2024年第2号

根据《地名管理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53号)第十四条规定,现将已批准备案的标准地名予以公告。

标准地名:颐高数字经济智慧港--湖光印象

地名类型:住宅区

罗马字母拼写:Yígāoshùzìjīngjìzhìhuìgǎng--Húguāngyìnxàng

所属政区:馆陶县

位置描述:粮画大道北侧、规划郑东路东侧

批准时间:2023年11月14日

批准机关:馆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凡涉及使用相关地名的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应按规定使用标准地名,不得擅自更改和随意命名更名。

特此公告。

